

证券代码：300747

证券简称：锐科激光

公告编号：2021-056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10月18日11:30以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伍晓峰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》。

为满足公司战略规划要求和实际发展需要，实现“建成国际一流激光行业领军企业、成为中国激光器市场占有率第一的龙头企业”的发展目标，现对公司组织机构进行调整，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见附件。

1、公司组织机构调整内容

（1）成立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；

（2）成立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，原特种产品事业部的职能并入第二分公司；

（3）原审计监察部更名为审计监察部（法律事务部）。

2、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(1)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基本情况

1) 分公司名称：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

2) 分公司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（上市）

3) 分公司住所：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 777 号

4) 分公司负责人：曹磊

5) 分公司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光电子器件制造；其他电子器件制造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。

(2)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基本情况

1) 分公司名称：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

2) 分公司类型：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（上市）

3) 分公司住所：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

4) 分公司负责人：李立波

5) 分公司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光电子器件制造；其他电子器件制造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。

上述基本情况最终以当地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

3、设立分公司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设立分公司事宜符合公司目前的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不存在法律、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

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 年 10 月 18 日

附件：

组织机构图

